

# 新北市 2024 防災短影音徵件比賽

## 一、 前言

現代年輕族群常使用臉書、Instagram、Threads 等影音，為喚起市民對減災和防災的重視，特舉辦了專屬於新北市的防災短影音徵件比賽，希望透過影像傳達防災觀念，讓每一位市民都能參與。

參賽者可以發揮創意，以自己的視角喚起各界對於天然災害防災的重要性，短影音徵件比賽的目的不僅僅在於呼籲市民對於防災的關注，更是透過影片的形式，深入民心，引起共鳴；本案將邀請專業的評審團隊，從影片的內容、表現形式以及宣導效果等多個方面進行評選，確保最優秀的作品能夠獲得應有的肯定。

歡迎各界踴躍參與，透過短影音的力量，讓市民知道防災的重要性，並著手參與防災工作。

## 二、 活動簡介

為鼓勵具潛力或創作基礎之社群平臺影音創作者，以短影音（3 分鐘以內）形式，從下方選定其中 1 項天然災害為主題進行製作：地震、颱風、洪災、土石流；拍攝方向可思考平時需要什麼樣的防災準備(如防災避難包)，包含平時要如何幫助避難弱勢(如老人、小孩、孕婦或聾啞人士等)進行預防等作為；面臨災害時，我們又應該採取什麼樣的應變?災後，要如何回復原先的家園呢?本創意影片將提供新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未來將於影音創作平台發布使用，以帶動「防災」領域曝光度及社群聲量。

### 三、 參賽資格

參賽資格及不限，以個人或組隊參加(每隊不超過 5 人)，但須有 1 名成員擔任隊長作為代表(需有一名為中華民國身分)，填寫「個人資料授權/取得使用同意書」及「影片授權同意書」，並代表隊伍參加頒獎典禮。(參賽者年齡如在 18 歲以下，需上傳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四、 報名方式

- (一)請於報名時填寫拍攝主題及創作理念(或拍攝心路歷程，約 50-100 字)，以不公開方式上傳 Youtube，並於報名時提供影片連結，並將填妥附件之「個人資料授權/取得使用同意書」、「影片授權同意書」掃描或拍照上傳。
- (二)報名期間：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三)投票期間：公布名次後，將於新北消防發爾麵逐一公開製作理念及影片，需按讚並於下方留言，每部影片將抽出一組投票獎(共 10 組)。

### 五、 評審標準

本次徵件比賽將尋找專業評審進行初審流程，並交由局內長官根據主題切合程度、內容精采度、創意程度從初審選出前 3 名、創意及效果獎。

項次	標準	比重	內容
1	影片傳達能力	(30%)	影片是否容易引起共鳴、能否馬上理解內容。
2	內容正確性	(30%)	影片是否符合主題，以及傳遞正確防災觀念。
3	影片創意	(20%)	影片是否融入獨特創意、具有原創力。
4	視覺效果	(20%)	影片是否清晰好看，呈現效果是否有達到預期。

## 六、 作品規格

- (一)拍攝 3 分鐘以內之短影音，使用 1920\*1080(Full HD)以上畫素橫式畫面錄製。
- (二)拍攝形式：器材不限，以手機、相機、攝影機等器材拍攝均可。
- (三)參賽作品須為全新作品，不得抄襲與仿冒，不得一稿多投，不得違反公序良俗，倘有前述情形，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四)音樂素材：須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影音(應出具授權書)或選用「創用 CC(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http://creativecommons.org.tw))」授權音樂，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

## 七、 獎項

### (一)社會組：

- 1. 金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40,000 元。
- 2. 銀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25,000 元。
- 3. 銅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
- 4. 防災創意獎 (1 組)：7-11 禮券 5,000 元。
- 5. 最佳傳播效果獎 (1 組)：7-11 禮券 5,000 元。

### (二)學生組：

- 1. 金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40,000 元。
- 2. 銀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25,000 元。
- 3. 銅獎 (1 組)：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
- 4. 防災創意獎 (1 組)：7-11 禮券 5,000 元。
- 5. 最佳傳播效果獎 (1 組)：7-11 禮券 5,000 元。

### (三)投票抽獎：數份 100 元超商禮券。

## 八、 相關規定

- (一) 參賽者需詳閱活動相關規範，並視認同本辦法一切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訂之，若參賽作品或所提報之資料不符規定，則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二) 影片內容需符合「電影片分級處理辦法」之普通級，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亦不得有有性別、年齡、種族歧視，或其他可能損及本活動形象之行為，若有任何違法情事，經檢舉或發現且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得獎者亦應取消其得獎資格。
- (三) 參賽作品應具原創性，不得抄襲、模仿、含推銷內容、一稿多投或剽竊他人之作品，不得仿冒或侵犯他人著作權與肖像權，作品中如有使用衛教素材或他人創作之影（圖）像、音樂需取得合法授權。若有違反著作權法、其他法律規定或侵害第三人權利時，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概與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無涉。若發現參賽者違反前揭規定，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者，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項，並不予遞補名次。
- (四) 參賽者需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徵選辦法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
- (五) 得獎者應配合出席頒獎典禮，獎狀及獎金將於典禮現場頒發，如無法親臨頒獎典禮者，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六) 得獎者同意主辦單位得於頒獎典禮現場進行拍照、錄音、錄影或以其他方式作成紀錄，並得為必要之編輯。前述所生之著作以主辦單位為著作人。
- (七) 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由著作權人所有，同時同意於獲獎作品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內、無償授權新北市消防局得行使獲獎作品之改作、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等著作財產權，並同意不

行使著作人格權。

(八)參賽作品一經遞交不論入選與否，恕不退件；未獲獎之參賽作品，參賽者同意由主辦單位於活動結束後銷毀，不作任何使用。

(九)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天災事變等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使參與本活動者所登錄之資料有所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不符合規範時，主辦單位得另行通知交付備份影片及相關資料，並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與得獎者亦不得異議。

(十)主辦單位保留終止、修改、取消本活動以及相關內容修改變更、解釋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疑義，皆以官方網站正式公告為準。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 九、 頒獎

頒獎方式、時間將由主辦單位另訂，詳情將於活動網站公布：

<https://www.fire-shortvideo.com/>